

#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全部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以其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的文件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派出机构、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经发行人和保荐人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获准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起的股票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1. 公司股东的锁定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2%，并且在卖出后6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股票；离任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生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期末满时，本人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 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在首次减持的15个交易日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人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以上股份的，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 本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6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款。

10)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向发行人报告并履行相应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11) 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被质押时，应书面通知本公司并履行相应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1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2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3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4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6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7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8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9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4)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5)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6)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7)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8)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09)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10)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11)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12)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113) 本人在三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